

证券代码：834851

证券简称：威能电源

主办券商：五矿证券

山东威能环保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2月8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12月4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刘永成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议程等符合《公司法》、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拟定于2023年12月25日召开公司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2023 年新增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规定，结合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公司 2023 年新增关联交易事项如下：2023 年度，公司拟向关联方青岛国华环能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出售商品，销售金额预计不超过 500 万元，交易价格按照市场化原则确定。

2.回避表决情况

王国华、孙宝兰直接或间接持有青岛国华股份，苏守增为青岛国华控股股东北京北科环能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法定代表人，上述 3 名董事均属于关联董事，均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规定，结合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公司预计 2024 年度的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如下：2024 年度，公司拟向青岛国华环能产业发展有限公司采购材料等物资，采购金额预计不超过 1000 万元。出售商品，销售金额预计不超过 1000 万元。

2.回避表决情况

王国华、孙宝兰直接或间接持有青岛国华股份，苏守增为青岛国华控股股东北京北科环能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法定代表人，上述 3 名董事均属于关联董事，均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山东威能环保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山东威能环保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2月8日